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2年10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陈秀峰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0月14日以电子邮件、短信及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送达。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用于股权激励计划及/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5.00元/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和回购金额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和回购金额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15日